

西安高新区检察室
部署检企共建工作

本报讯(刘攀峰)2月26日下午,西安市人民检察院高新区检察室牵头组织召开开企共建座谈会。

会前,全体参会人员前往最高人民法院“一带一路”检察理论研究基地和陕西省人民检察院、西安市人民检察院“一带一路”检察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一基地两中心”)参观学习,了解“一基地两中心”组织架构和聚焦“检、学、研、协、服”于一体的服务职能以及服务保障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检察成果。

座谈会上,参会人员观看了2024年度西安市人民检察院和高新区检察室工作情况汇报视频。高新区检察室主任朱空对2024年度服务企业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并对下一阶段检企共建工作作出部署。

在检企互动环节,来自航空工业西安计算技术研究所、陕鼓动力集团和法士特集团的3名企业代表踊跃发言,分享了在党建引领、廉政教育、知识产权保护以及企业风险防控等方面的宝贵经验;中建丝路基础设施事业部和任鼎实业公司等6名企业代表围绕普法宣传、企业法律需求、创新成果保护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座谈会后,参会人员一同前往由省、市检察院联合打造的秦创原知识产权检察保护中心参观,了解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重大意义,以及检察机关在知识产权保护领域的工作亮点。高新区检察室为企业代表赠送了160本知识产权保护手册和企业法律风险防控书籍。

宝鸡金台科技赋能
助律师异地阅卷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马婧)“崔律师您好,您代理的涉外案件的电子卷宗已经通过2.0办案系统成功上传,您可以在当地检察院进行异地阅卷了。”2月24日,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检察院案管部门工作人员拨通了远在千里之外的律师电话,语气中带着几分欣慰。

近日,金台区检察院综合业务部接到了远在吉林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崔律师的电话,需要对该院办理的一起涉外案件进行阅卷。这起案件因牵涉多名外籍人士,不仅涉及跨国法律关系的程序衔接问题,同时伴随着各类复杂的事实情节,案件材料数量庞大。然而,崔律师身在吉林,距离办案检察院路途遥远,传统的实地阅卷方式,不仅需要花费大量时间,还会产生不少的差旅费。金台区检察院案管部门在了解情况后,决定启动2.0办案系统的异地阅卷程序,为崔律师提供异地阅卷服务。

在金台区检察院工作人员的远程指导下,崔律师向其所在地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检察院提交了异地阅卷申请。随后,金台区检察院工作人员第一时间与申请地检察机关取得联系,在收到对方推送的异地阅卷申请并审核确认无误后,随即将案件的电子卷宗加密打包推送至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检察院,帮助崔律师在吉林完成阅卷。

“原本以为异地阅卷会困难重重,没想到检察机关的服务这么便捷、高效,真是帮了我大忙,谢谢你们。”崔律师在当地检察院顺利查阅了电子卷宗后,给金台区检察院打来电话表示感谢。

铜川王益开展公益诉讼
快检设备技能培训

本报讯(李成龙 通讯员 马欢)2月21日,铜川市王益区人民检察院邀请技术专家为干警进行公益诉讼快检设备技能培训。

培训中,技术专家利用现场教学、模拟实验等方式,介绍了检测设备具备的食药安全、生态环境等多个领域的检测功能,可以实现对食药、水质、农药残留等多种危害物质的专业检测;详细讲解了快检设备的种类、功能、检测原理和操作要点,并以自来水和食用果干为样本,演示了如何快速检测水质和农药残留的方法。

培训现场,参训人员积极动手操作。通过此次培训,为食药安全和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发现、勘查取证提供了有力技术保障。

汉中汉台检察建议
为食品安全堵漏洞

本报讯(通讯员 杨翔云 记者 张大鹏)近日,汉中市汉台区人民检察院聚焦足浴等休闲养生会所食品安全问题,以公益诉讼为抓手,消除食品安全隐患。

汉台区检察院通过调取、核实市场监管部门足浴养生行业数据和食品经营许可证数据等,发现8家足浴店可能存在未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违法提供餐饮服务的案件线索。针对筛查结果,汉台区检察院迅速指派干警对案涉足浴店进行实地调查。经调查发现,其中4家足浴店向消费者提供茶水、小吃、简餐等服务,但未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3家未按照规定办理或悬挂从业人员健康证;部分门店后厨还存在卫生“脏乱差”等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汉台区检察院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市场监管部门对辖区足浴店、洗浴店以及按摩店等提供餐饮服务的场所进行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事项检查,确保食品安全。

市场监管部门接到检察建议后,印发了《对足浴店洗浴店按摩店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组织人员对辖区足浴店、洗浴店、按摩店等休闲养生场所存在的后厨杂乱、索证索票不全、无食品经营许可证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共检查24家,责令整改4家、处罚3家。

点亮心灵灯塔 照亮美好未来

——府谷县人民检察院探索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新路径

通讯员 刘慧 吕海林

“未成年人如同茁壮成长的幼苗,需要精心呵护才能枝繁叶茂。随着罪错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分级干预机制的进一步健全完善,预防与矫治未成年人犯罪工作再上新台阶。”2月25日,府谷县检察院“谷雨”未检团队负责人在接受采访时说道。

近年来,榆林市府谷县人民检察院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引领,依法履行未成年人保护职责,高度重视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在“谷雨”未检品牌基础上,成立“谷雨润心”心理咨询团队,与相关职能部门、社会组织联动履职,综合运用心理教育、心理疏导、心理咨询等方式,探寻未成年人内心世界,打造“检察+心理健康分级干预”体系,引导未成年人养成健康心理。

聚焦高质效办案
构建干预性预防体系

依法惩戒+心理矫治。府谷县检察院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坚持因案施策、因人施策,注重“三个效果”有机统一,防止突破法律底线一味从宽或简单求严,把握绝大部分未成年人犯罪情节较轻、社会危害性较小、主观恶性较小的特点,依法从宽,针对极少数性质恶劣、手段残忍、后果严重的犯罪,依法从严;建立心理帮教矫治机制,运用心理咨询、危机干预等心理学手法,实施精准帮教,对帮教对象指定一名检察官、一名亲属、一名专业心理咨询师共同帮教,成立帮教小组,制定帮教方案,帮助涉罪未成年人及时调整心理状态,提高自我控制能力和社

会环境适应能力,重新回归社会。

多元干预+分层实施。该院深刻把握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由“小错”滑向“罪错”的发生规律,针对罪错、年龄、措施强度等级,以矫治转化为根本目的,分层实施家庭教育指导、司法训诫、赔礼道歉、责令具结悔过、行为矫治、社会观护、专门教育等,建立轻重不同、各有侧重的干预措施体系,对未成年被害人启动专门心理援助计划;对不良行为、严重不良行为和刑事犯罪未成年人及家长分层分级干预,联合县家庭教育指导站、心理健康协会对上述两类重点人员及监护人开展心理观护帮教和家庭教育指导。

聚焦一体化履职
构建保护性预防体系

团队打造+菜单式普法。府谷县检察院成立“谷雨润心”心理咨询团队,将3名取得中国科学院研究所心理咨询师证书和社工证书的干警纳入办案团队,同时,吸纳45名持证心理咨询师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心理咨询实践;共建观护帮教基地,与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长城保护工作站等共建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7个;多种形式开展菜单式普法,建成全市首家沉浸式体验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推出线上线下、多样化、精准化法治产品,定期开展法治春令营、法治巡讲进校园等活动,累计举办法治讲座100余场次,参观基地100余次,覆盖40余所学校、4万余名师生家长。

综合履职+溯源治理。该院立足未成年人成长环境治理痛点难点问题,制发类案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充分履职,解决多发性、常发性问题,助推行业治理、系统治理,完善制度机制;联合县公安局、教体局、文旅局等多部门对电竞酒店、点播影院、网咖等新业态领域进行专项治理,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涉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检察建议18件;通过强制报告发现线索,监督侦查机关立案侦查侵害未成年人刑事案件,通过办案深入分析未成年人犯罪的深层次原因,针对留守儿童家庭教育缺失、失学辍学、网络不良信息诱导、部分游戏软件宣扬暴力等,依法办理有示范引领意义的案件。

聚焦多元化共治
构建预防性治理体系

格局构建+统筹整合。府谷县检察院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预防治理格局,积极向县委提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和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该建议被列为年度十大建议之一;坚持监督定位,积极融入,恪守边界,做实检察机关长期探索、成熟定型的履职方式,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预防途径,以督促监护、家庭教育指导助推家庭预防,以法治副校长履职强化学校预防,以专项治理、社会支持等联结社会预防,以惩治网络犯罪推进网络预防,以督促依法履职助推政府预防,以协作配合、监督制约共促司法预防,形成“六大保护”的预防合力。

社会支持+多元共治。该院引入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讲师等多元融合矫治元素,创新“一站式”联合帮教工作模式,助推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体系建设,与县委工委、心理健康协会共建“检察官+社工+心理咨询师+益心为公志愿者”多元化服务团队;主动向县委汇报,争取县委支持,梳理共性问题,提出治理建议,整合对未成年人具有监护、教育、帮扶、救助等职责的行政职能部门、社会组织等各方资源,共同构建社会支持体系,健全协作机制,保障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运转有序、见行见效。



府谷县检察院干警深入学校为未成年人普及心理健康知识。(资料照片,由府谷县检察院提供)

宝鸡陈仓:“检”爱同行 为青春护航

本报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赵婷

2月28日,记者从宝鸡市陈仓区人民检察院获悉,该院再次荣获“全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称号。这是自2021年以来,该院连续4年获此殊荣,彰显了检察机关在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深化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中的责任担当与创新实践。

近年来,陈仓区检察院以“护苗陈仓”为品牌,高标准建成陈仓区青少年法治实践基地,创新推出订单式普法模式,针对不同年龄段学生设计防欺凌、防性侵、网络安全等专题课程,累计开展法治讲座200余场次,覆盖辖区100余所中小学,惠及师生和家长3万余人次。

“我们不仅讲法律条文,更注重用案例故事让孩子们明白规则背后的温度。”该院未检检察官郑晓宁说。该院通过“模拟法庭”“法治情景剧”“检察官信箱”等形式,让法治教育从“单向灌输”变为“双向共鸣”。2023年,该院制作的《擦亮火眼金睛 防范身边大灰狼》系列法治课程,以真实案例改编的剧情在校园引发热议,成为学生们的“法治必修课”。

在涉未成年人案件办理中,陈仓区检察院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建立“一案三

查”机制(查犯罪原因、查成长环境、查帮教条件),对罪错未成年人精准实施分级干预。4年来,该院通过附条件不起诉、心理疏导、家庭教育指导等举措,帮助37名涉案未成年人重返校园或顺利就业,其中5人考入大学。

2022年,该院检察官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盗窃案时,发现当事人小明(化名)因家庭监护缺失误入歧途,遂联合司法社工组织制定“观护帮教+技能培训”方案,并督促家长接受家庭教育指导。半年后,小明不仅考取了职业技能证书,还与父亲修复了关系。小明父亲感慨道:“是检察官让我们父子找回了失去的亲情。”

为了让全社会共同参与未成年人保护,陈仓区检察院牵头建立全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联席会议制度,联合教育、民政、妇联等12家单位,推动建立强制报告、入职查询、困境儿童救助等机制。4年来,该院通过大数据筛查发现并督促整改校园周边安全隐患43处,为28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落实救助。

面对新时代青少年成长的新挑战,陈仓区检察院积极探索“数字未检”路径,2023年上线的“陈仓检察向日葵”未检云平台,整合线索



检察官在法治课上和同学们互动。(资料照片) 本报记者 史红海 摄

举报、法律咨询、在线普法等功能,实现未成年人保护“一网通办”;研发的“校园安全风险评估系统”,通过数据分析预警校园欺凌高发区域,助力精准防控。从“线下宣讲”到“云端互动”,从“个案办理”到“类案治理”,该院始终以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理念为指引,将检察履职融入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保护大格局。

